

情网

「香港」岑凱倫



花城出版社

情 网

〔香港〕岑凯伦

花城出版社

粤新登字 05 号

责任编辑 徐庆宜

封面设计 黄 宁

情 网

[香港]岑凯伦 著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广东科普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6.125 印张 115,000 字

1995 年 6 月第 1 版 199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10,000 册

ISBN7-5360-1823-1
I·1591 定价:6.80 元

内 容 提 要

这是香港著名女作家岑凯伦的又一本优秀爱情长篇小说。

旅居异国的华裔少女培蒂，年轻、漂亮，她日夜做着“大学梦”，想成为一个令人觉得无比骄傲、自豪的大学生！

然而，孤独使她感到郁闷。她的任性、高傲，使她更加苦恼。她千方百计逃避男士的追求。对于唐绍京、佐治的追求与纠缠，她毫不留情地拒绝了。后来，她去金马仑旅游，与女友康茜茜的哥哥康迪文邂逅，两人深深相爱……

千方百计逃避爱的培蒂，最终能和康迪文结婚吗？

培蒂作了许久的“大学梦”，最终能够实现吗？

本书故事情节跌宕起伏，非常感人。描写少男少女爱情，笔触细腻，将你带到一个梦幻的世界。

“培蒂，为什么要天天把眉蹙着，难道你不懂得笑，你不会笑吗？不，你懂得笑的，你不是一直都爱笑吗？”

“我不快乐，我不爱笑，我根本就笑不出来。”我背转过身，连一句稍为令培凯安心的话也没说。

“难道一切都改变了吗？为什么？为什么不快乐？”

“因为我不能上大学啊！”

“病了，你怎能去上大学呢？”培凯扳过我的身体，轻轻拍着我的面颊说。

“我不管！我只要念大学，其他的一概不管！”任性使我习惯地向培凯叫喧。

培凯为难地看着我，看着这个鼓着两腮生气任性的我，一瞬之间，她的脸上现出温蔼的笑容。

培凯是我的姐姐，也是我目前唯一的至亲亲人，这世界上最疼我的姐姐。我羡慕培凯，因为她念过大学，是一个真真正正的大学生，可是我从来不肯听她的话，是由于她从小就宠坏我所造成的。

“培蒂，你现在要去也不成，等你病好之后……”“病好之后，病好之后！真不知什么时候才会病好！”

“别这样烦躁，好好地静养，自然就会快些病好。”

“好了有什么用，大学最快也得明年才可以去，明年，明年又是整整的一年，真闷死我！”

“不要尽向坏的那方面想，一年是很容易过去的，出院之后，你可以到处去旅行，一方面散心一方面旅行，时间一定会很快过去，明年开学时，你的大学梦便可以实现了。”

我不高兴培凯形容我在做大学梦，因为梦不过是渺茫的幻影，不切实际的思想，我要念大学我无论如何要念大学，这是从我踏上初中的那一天，我已经下定的决心。我要做一个大学生……一个令我自己光荣的大学生。噢！还有令培凯感到光荣的大学生。不！这还是不足够，我应该要做一个使所有认识我的人感到光荣的大学生。

“培蒂！”培凯听不见我说的声音，忙柔声地唤我。

“唔。”我闷着声音应她。

“白基答应买一部车子给你呢！”

“我不要！”我没有兴趣，我完全不把这当作一回事。

“为什么？那不好吗？”培凯惊愕而又不解地问。

“我讨厌！我讨厌所有的一切。我讨厌生病！我讨厌这病房，我讨厌那些护士，我讨厌马医生！我讨厌——”

“培蒂，你太孩子气了。”培凯笑着打断我的话。

“孩子气！孩子气！你就爱骂我孩子气。”

“别埋怨太多——”

“我不应埋怨吗？明年，明年，明年我已经老了一年，明年同学已经是二年级的学生，我还是一年级生，多没意思，多难为情！”我搬出一大堆理由，嘀咕着。

“念书是为了你自己，何必在乎别的呢？”

“我不在乎！我不在乎！”任性使我再向培凯叫嚷。

培凯无可奈何摇摇头，在我的任性之下，她能做什么呢？

“可咒的医院！可咒的病！可咒的医生！可咒的——”

马廉医生的出现，使我咒不下去。凭良心说一句，马医生并不可咒，我承认有着斑白头发的马医生是一位好人，一点也不可咒。

“怎么！咒我啦？”马医生正经地绷着他那张四方面孔，煞有其事地向我责问。

我知道他是故意装成的，他是个好人，不会真的为了这点事而生气。这两个多星期以来的相处，他让我对他的了解和认识都很深，所以我肯定他不会生气，也不怕他真的生气。

“是的，医生，我咒你！”于是我也故作正经地说：

“我也咒你！”他皱皱那布着长纹的眉头，张着那张大嘴巴说话。

“我咒你快些医好我的病。”我严肃地说。

“我咒你快些滚出医院。”马廉医生比我更严肃地说。

培凯第一个笑了出来，马医生笑了，我也忍不住笑了。

马医生放下他那张拉长了的四方脸；踏着稳健的大步，祥蔼地行近床前，拍拍我的肩膀。培凯忙站立一旁，让马医生为我检查。

“马医生，我什么时候可以出院？”照着马医生的吩咐作了一个深呼吸后，我并没有安静。

“你这急性的小女孩，安静的让我检查完再问，可不可以？”

好吧！暂时不作声，病房中是一片淡淡的沉默。马医生不许我作声发问，我不作声算了，因为我仍然可以用我的眼睛找寻答案。

没有特殊的表情，没有惊讶，没有喜惧，马医生在看病的时候仅有一张严肃的木头脸，我的答案唯有迷糊在那张没表情的皱纹脸上。

“马医生，到底什么时候我才可以出院？”马医生的身子刚挺直，我忍不住就追问。

“啰嗦的女孩子，哪一天我咒你滚出医院时，你便可以走了。”

“那一定要很久啦！”听了马医生的语气，失望使我泄了气。

想到单调的白色，单调的生活，闷在胸间那一股气制止不住，立刻涌了上来，唉！我叹了一口气。

马医生瞧出我的心事，伸出那只有点枯皱的大手，摸摸我的头顶，是一种无语的安慰，也算得是一种给予我的信心。

“年青的女孩子，你会很快便离开这儿的。”马医生弯弯嘴角，露了一个令人自然觉得亲切的笑容说。

“培蒂，耐性些吧！”培凯说。

“都是你们不好！”我用力捶了一下床沿，发蛮地喊。

这并不产生什么作用，马医生温和地笑笑，走了。培凯不能因为我发蛮而使我离开医院，即使马医生也不会那样做，我的发蛮只换来手部的麻痛。

“培蒂……”“你走吧！”我呶着嘴，将全部埋怨堆在培凯的身上。

“培蒂。”培凯还是忍耐地坐在床沿。

“你走！你走！”

培凯不敢惹我，皱着眉心，轻轻叹了口气，望了我一眼，有点无可奈何。

我不理会她，不想理会任何事情，此刻我真的感觉一切都值得讨厌，一切都应该咒骂。

培凯走了之后，苦闷使我忍不住哭了。

“培蒂，今天是我应该咒你离开的一天。”马医生终于说了这句话。

白色的单调，白色的寂寞生活也在这一句话之下脱离了我，可咒的病魔，我将永远脱离你，永远永远的，我发誓。

脱离了单调寂寞的生活，但苦闷却并不因此而完全脱离我。

从医院中搬回培凯那所豪华的房子时，培凯竟为我将一切重新布置，让我觉得自己是该长大了。新的服装、新的家私，那张放满了化妆品的台子，使整个寝室的气质改变了。

白基也实现了他的诺言，在我回到家里的第二天，他

使我拥有了一回小跑车。

可是，我还是不快乐，物质的享受并不能弥补我念大学的欲望，所以我不能快乐。我不稀罕目前拥有的一切，只稀罕书本、功课及同学。我不要将自己擦上化妆品，穿上闪耀的晚礼服、高跟鞋，或将头发梳到头顶上，我要的是那条残旧的长裤，挂在树上念书的床，和我那把直直的扫把头发。

培凯一直想尽办法使我快乐，不过她不能，根本没有人能够使我快乐。

不过，培凯是位好姐姐，我必须承认。她也是位幸福的女人，有自己的学位，嫁了个爱她而且富有的丈夫。白基是我有钱的姐夫，亦是大学毕业生，现在是一位工程师。他很有钱，我不知道他的实在财产，因为我不需要知道。白基对我很好，大概是他太爱培凯的原因。自从妈妈逝世之后，他与培凯便把我接来住，尽量使我感到家的温暖与爱的亲切感。

我们的生活过得很豪华，一所大房子里只有五个佣人，四部车子，加上白基最近为我买的小跑车，然而我们却只有三个人。

白基跟培凯白天的时间回自己的公司工作，本来我可以随时在公司中做事，培凯以我需要休养为理由，极力的反对，虽然我固执的争取过，培凯为了我的健康，宁愿受尽一切的委屈埋怨也不让步，结果良心使我让了步。

生活实在太优闲，到底是一种闷不住的生活无聊，使我产生了回去看洛基的念头，这是我病后第一次单独出

外，培凯的脸上有了笑意。

洛基是住在我隔壁家的男孩子，哦！那是我故居的隔壁。我跟洛基是同年同月同日出生的，从小就在一齐长大一齐玩。念中学的时候，我一直都避免和男孩子接触，但仍然跟洛基玩，因为他了解我，他永远都了解我，知道我想什么要做什么，正如我知道他想什么要做什么一样。我们的感情很好，一种纯洁的友谊感情，是一对真正的好朋友。

将车子停在路边，望见我曾经度过许多年，对每一个角落都熟悉的故居，引起了我的遐思。一阵曼悠的小提琴声，悠悠的将我带回到遥远的以往的岁月，迷惘的，清晰的……母亲的温情慈爱，那棵分隔在洛基跟我们家的大树下，母亲曾安详地坐在椅子中，培凯依着树干坐着，我伏在母亲的膝盖上，天上布着星星，点缀着宇宙那条黑色的大围裙，一个动听的故事，一首短童谣，从母亲那沙哑的声音中发出来，但并不难听。

“再说一个吧！”“再唱一首嘛！”我总会仰起脸来央求母亲。

“好吧！”母亲答应了。

很久，很久以前……

蓦然，小提琴的声音停息了，我的思绪从遥远的以往的岁月退回眼前的现实，这里依然有屹立的大树，而母亲所讲的童话、童谣都已成了很久很久以前的事。是的，那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，仅能从追忆中找寻。

啊，我听到了，那一阵阵从洛基家里传出的小提琴的

琴声，是谁在演奏呢？不会是洛基吧！一定不是他，洛基根本不懂得奏乐器。

“小鸟，是你！”洛基亲自为我开门，带着一种意外的惊喜，兴奋地喊。

洛基喜欢叫我小鸟，那是为了我常常跟他一齐爬上院子那棵大树的原因。

“猴子，你好吧！”

猴子是洛基的外号，这名字是我给他的。

象老朋友一样，他一面无拘束地纵声大笑，一面拖着我的手，把我拖往那间充满颜料气味的屋子里。

“听说你病了，对吗？”洛基竟知道我病了，关心地问。

“是的，在医院里住了一段时间，你为什么不去看我？你不知道我病了吗？”

“我知道，但是我没时间。”

“噢！”我以怀疑的口吻应他，并不追问，这总是使洛基说真话的好办法。

“我有了女朋友啦！”洛基毫不感到困窘地告诉我。

“真的？”我抓着他的肩膀问。

洛基用力地点点头，这是他的习惯，证明了他没有撒谎。

“她长得怎样？她美吗？”

“唔，美极了，比你还要美，大大的眼睛，比你还要大，长长的睫毛……”

“猴子找到女朋友了！”我大声地喊。

然而，我怔住了，停住了跳跃和欢呼，从房里走出一

个男孩子，我向洛基发出询问的眼光。

“康迪文，我的朋友。”洛基指着那站在房门前的陌生男孩子为我介绍。

他只牵动嘴角，轻轻的，看来有点傲慢。

“培蒂。”洛基向他道出我的名字。

象他那样，不！比他更傲慢，我只是象征式地动一动嘴角。

“迪文是学音乐的。”洛基说。

“噢！”我讽刺地拖长了应声，表示感到意外，也表示他的艺术家脾气太重。

“他的小提琴奏得不错。”洛基继续为我介绍他。

刚才那一阵小提琴原来是他所奏，为了他的傲慢，我不会对他产生好感，虽然凭良心说一句，他的小提琴是奏得不错。

“洛基，再告诉我多些关于你女朋友的事，可以吗？”我故意撇开迪文，使他感到我并不觉得他的存在是一回事，缠着洛基问。

“下次再慢慢告诉你。来，我们三个人一道谈。”

迪文没有反对，他有一张跟马医生在看病时候相同的木头脸，很难找出他的表情。

洛基拖着我到沙发去坐下，我实在很不愿意，迪文破坏了我与洛基相处时的高兴，我讨厌他。

“培蒂，你太瘦了，应该再胖些才好看。”洛基又在以他的艺术眼光批评我。

对我，洛基就是这样率直，不管是我们两个人单独相

处或是有第三者在面前，他想到的立刻冲口说出来，我一向习惯了洛基这样对我，所以根本不在乎。

我发觉迪文微有点惊愕地看着我，他在奇怪，奇怪洛基会这样对我说话！哼！他怎会不惊愕呢？因为他没法在我面上找出不高兴的神色。

“迪文，你说她是不是该胖些才好看？”

洛基竟向他征询意见，这不是很开心的一回事吗？我望着他，他一定会为难，看到他为难的神色，我会觉得开心的。

我不作声，盯着他静静地等待，等待着他如何说出为难的答案，洛基也在等待。

迪文看了洛基一眼，但出乎我意料之外的，他并没有感到十分为难，转头来凝视着我，很专心细意地凝视着我，似乎在找寻，一丝一毫亦不肯放过地找寻，我并不回避他的凝视，他要干嘛就让他看个仔细，反正我的鼻子没有塌了下来，面上也没有多了什么东西。

“除了脸色难看些之外，这样也没有什么不好。”

嘿！他怎么敢呢？他怎敢象洛基那样率直啊！

“培蒂病过了，脸色当然难看些。培蒂，下次你该化化妆呢！”洛基正经地说。

“不！”我在抗议，假如是洛基发觉我的脸色难看，提议我化化妆，也许我会考虑。我不喜欢迪文，这个第一眼就使我觉得傲慢不易接近的康迪文，我为什么要接受他的审视判觉。

“你不愿意做一只健康的小鸟；你只愿意做一只令人

觉得病态恹恹的小鸟吗？”洛基说。

洛基的看法是对的，他一定想办法说服我，直到我服从他的建议，或者我能以理论来反驳，使他觉得他的看法是错误的，不然他会坚持的。

“我不希望看不到你小鸟的本来面目。”

“对了，我也不赞成女孩子过分化妆。”迪文说。

“洛基，我想假如我的脸色太难看，是应该掩饰一下的。”

迪文说的话，我反感，我立刻推翻自己的看法，他不赞成的事，我就是偏要做他不赞成的事，为什么我会对迪文如此，这简直是不可以解释的事。

“培蒂，你不去升学了吗？”洛基无意地问。

“连报到注册的日期都过了，怎么能去呢？”被洛基提起升学的问题，那一股莫名其妙的闷气又冲了上来，我叹了口气，将一部份的闷气泄出在呼吸中，另一部份收压在心中，“都是那场可咒的被害人。”

“噢！”洛基后悔地低应。

他是后悔的，我对大学的追求，在许多两个人爬到树上聊天的日子里，我都对他毫无隐瞒地谈过，他知道我多渴望念大学，多热心、坚定地追求这现实，虽然是一向无心的话，但他了解我心中的感觉与难受。

“明年还有机会的。”这是迪文的话，本来他是好意的，我知道他是安慰我，即使是一句好话，从他口中说出传到耳朵中，竟会变作一句令我不高兴的话。

“这一年里怎么打算？”洛基问。

“不知道，培凯要我去旅行。”我说。

“那么，来吧，到画院来为我工作。”

“如果我真的闷不过那一股无聊的闷气时。”

“啊！迪文，你不是应该走了吗？”洛基忽然间令人大吃一惊地喊。

“是的，我想时间已经差不多了。”迪文站起来，文皱皱地对我说，“培蒂，希望下次有机会再见到你。”

然后，他走了，在他刚消失于门际的一刻，我竟象从一种无形的围困中冲了出来，觉得自己完全被解放了，他的破坏存在力骤然间消失无踪。

我深深地舒了一口气，呼吸也比刚才舒畅得多。

“培蒂，你似乎跟迪文合不来呢？”

“是的。”我坦白地承认。

“你不喜欢他吗？”

“我为什么要喜欢他？”

“他并不难看，是吗？他并不难看啊！”

“是的，他并不难看，但是我未必因为他并不难看而要喜欢他。”我抗议。不，我不单是抗议，含有激烈的辩论与讽刺迪文。洛基找不出我的情绪来源，仍然望着我在找寻，无奈的耸耸肩表示他已失败，我亦舒一口气退让，“猴子，你并不长得好看，是吗？你承认我的话吧！不过我们在性格上合得来，相处得快乐，难看不难看，不会影响到什么。”

“培蒂，我明白。我所以要这样说，只是为了想你有多一些男朋友。你知道吗？我已经有了女朋友，大部份的时

间要去看看女朋友，陪陪她，以后怕没有多少时候陪你呢。”

“噢。”我有些儿惆怅地应道。

洛基已开始离开我，他使我有这样的感觉，我不能怪他，这是他应有的感情寄托。我们都长大了，再不是只懂得偷了东西爬到树上去分吃的小孩子，在生活中渐渐觉得精神的寄托是什么，虽然他比我少一丝杂念，不能将精神完全寄托在学问智识的追求欲望上，但他并没有不对的地方。

“将生活圈子的门稍为开放，不然你会觉得寂寞的。”

“但是……我害怕。”

“你害怕涉足于爱情中，你怕毁去你最大的愿望！”

“洛基，你应该了解我。”

“我了解你，但将生活的圈子稍为开放点，并没有什么不对，爱情与友情可以是两回事，是吗？”

“假如每一个人都象你对我一样，友谊与爱情将是两回事。不过，会有多少个男孩子象你对我一样？”

“你应该给别人一个机会来接触你，如果你不去接触别人，怎知道没有象我一样对你的人呢？”

洛基的话不是全无理由，在我完全不给别人一个接触的机会之下，我怎知道没有象洛基对我这样的男孩子呢？虽然我承认洛基的话有理由，但我自己的接受成份却不十分自信，我仍然需要考虑。

“有没有什么计划？”洛基知道我接受了他少许的意见，只要我的神色略有所示，他立刻就会明白，所以他并